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申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,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市武进区城市管理局（本级）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武进城区转运站提升改造项目（设备更新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水平直压垃圾压缩机（核心产品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推头式卸料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、垃圾集装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4、垃圾集装箱移位机构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5、喷淋除臭系统（前端除尘除臭）（标的名称）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6、空气净化系统（末端除臭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

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7、负压抽风除尘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8、离子新风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9、中央控制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0、监视监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1、自动快速卷帘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常州市德玛门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2、高压清洗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台州市彝流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0.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3、挂壁式高压清洗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台州市彝流机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0.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4、风幕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广州西奥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5人，营业收入为184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3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5、渗滤液真空抽吸系统（标的名称）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6、移动式压缩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7、设备辅助配套设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18、旧设备拆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23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：江苏佳鹿环卫装备有限公司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02 月 13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《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》